

臺北市立文獻館 函

地址：108007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174
之1號

承辦人：吳佳玲

電話：(02)23115355#30

傳真：(02)23115770

電子信箱：cc-221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長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獻編字第111300227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會簡章、課程表、報名表 (21195966_11130022751_1_ATTACH1.pdf、
21195966_11130022751_1_ATTACH2.pdf、21195966_11130022751_1_ATTACH3.
pdf)

主旨：為本館辦理「111年臺灣史蹟研習會」，敬請協助轉知貴
校歷史人文、文化資產相關系所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探討臺灣史事、傳承及扎根文史教育，本館辦理「111年臺灣史蹟研習會」，訂於111年8月23日(二)至8月25日(四)假臺大校友會館(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2-1號4樓)辦理為期3日研習課程。
- 二、研習會各項教育行政費用由本館負擔，惟住宿及交通費由學員自理。惠請貴校轉知相關系所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於7月1日(五)前將報名表填妥後，電郵本館聯絡人：張先生，逾期恕不受理，電子郵件：bt_106@mail.taipei.gov.tw。
- 三、錄取名單暫訂7月8日(五)於本館網站公布，並以電郵個別通知依限繳交保證金及報到等相關事宜。

長榮大學



人文社會學院

1110008734



四、檢附111年臺灣史蹟研習會簡章、課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55ZRGz>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東吳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玄奘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

裝

線

